

证券代码：872896 证券简称：新威环境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四川新威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整体收益，实现公司自有资金的增值。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范围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券商理财产品。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原则上在 12 个月内。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程度上的不可预期性。

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如公司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对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主营业务开展不会产生不利影响；通过适度的安全性高、流通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合理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四川新威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四川新威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